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2024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2,816.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1	资产减值损失	-699.29	合同资产/存货跌价损失
2	信用减值损失	-2,117.23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2,816.52	

注：损失以“-”号列示。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经测试，2024年公司需计提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394.80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4年公司需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304.49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2024年需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165.91万元、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930.64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0.68万元，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117.23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816.52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816.52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数据已经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2,816.52万元，依据充分，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合理、程序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资产状况，有助于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